

北京东方飞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票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东方飞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证券简称：东方飞扬；证券代码：870342；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《2016年年度报告》，已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2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，直至按规定披露《2016年年度报告》后恢复转让，公司预计2017年6月15日前披露年报，并按规定恢复转让。

目前，公司2016年年报相关制作工作正在加紧进行中。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。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，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按期披露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飞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 5月 12 日